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: 11NMB1A3409220252601

采购单位(甲方): 长春新区人民检察院

服务单位(乙方): 长春市南关区昌泰汽车维修站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长春市南关区昌泰汽车维修站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长春市南关区昌泰汽车维修站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长春市南关区昌泰汽车维修站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 单价	小计	
1	采购计划- [2025]-06928 号	昌泰汽车车辆维 修与保养	-	-	-	1	次	27165. 00	27165.00	
合同总价 (元)		27165.00								
合同总价 (大写)		贰万柒仟壹佰陆拾伍元整	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采购计划-[202 5]-06928号	车辆维修和保 养服务	1	27165.00	财政性资金	-

三、服务条款

乙方为甲方提供车辆维修、保养等服务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地址:	地址:
电话:	电话: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长春解放大路支行
/1/ KIJ.	// KII. TEKI KEMIKAMAI
테 다	W - 1/2/2007022
账号:	账号: 163652997833
签订日期:	签订日期: